

#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

##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年度报告



计划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托管人负责安全保管委托资产、办理资金收付等事项，并根据管理人的资金划拨指令，及时办理清算、交割等合同约定的相关事宜。托管人已履行了应尽的义务，承诺不存在损害资管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保证对本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本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已复核了本报告。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一、集合计划简介

### （一）集合计划基本资料

名称：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满天星 1 号”

类型：集合计划

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2016 年 9 月 29 日

成立规模：73,896,888.44 份

存续期：10 年

### （二）集合计划相关方简介

#### 1、管理人简介

名称：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3 幢 1 单元 5-5

法定代表人：林立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0755-82707888

传 真：0755-82707865-1090

#### 2、托管人简介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邮政编码：315000

### 3、会计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东 856 号鱼珠广场 A2 栋 4 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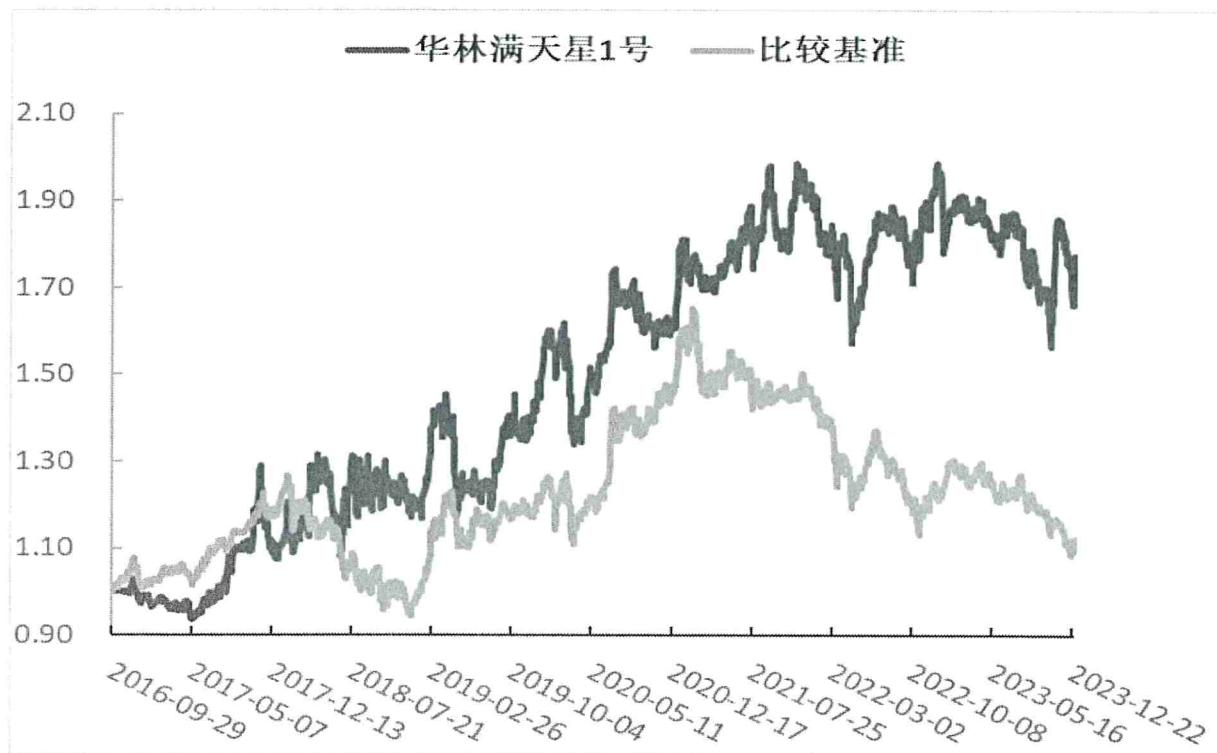
## 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1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469,900.80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95,696.2
3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20,534,930.80
4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7752
5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1.9502
6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0.71%
7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105.15%

### (二)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历史走势图



备注：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0.8+中债-国债总财富指数\*0.2

###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 (一) 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 1.7752 元，累计单位净值为 1.9502 元，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105.15%。

#### (二) 投资主办人简介

贾志先生于 2015 年到 2019 年，担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分析师，投研总监；2020 年到 2022 年，担任平安证券研究所证券投资分析师，基金研究团队负责人，2022 年 4 月加入华林证券资管部落，担任 FOF 投资团队负责人职务，对投资组合管理有深入研究。

#### (三) 投资主办人工作报告

2023 年，wind 数据显示上证指数下跌 3.7%、深圳成指下跌 13.54%、创业板指下跌 19.41%、沪深 300 下跌 11.38%、上证 50 下跌 11.73%、科创 50 下跌 11.24%。宽指普遍跌幅 10%以上，上证指数跌幅较小，指数经历了冲高回落走势。从市场情况来看，2023 年市场仍然是结构性行情，在经济数据的反复波动，市场没有明确主线的情况下，震荡结构化行情依然是主基调。报告期内，我们随市场波动灵活调整了股票仓位，并坚持从基本面出发，自上而下寻找景气向上行业中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秀公司。全年保持较高的股票仓位并有效分散，全年实现收益持平。

展望 2024 年，经济弱复苏开局但稳增长政策仍在持续落地。在成本持续下降和利润率持续改善的推动下，上市公司盈利有望筑底企稳，市场连续多年的调整，估值已经被极度压缩，极易形成共振促进市场回暖。从国内宏观环境来看，货币政策保持相对宽松，财政政策是全年关键，海外情况来看，美联储加息暂停，后续大概率开启降息周期，有利于权益市场。方向上，一是看好扩大内需过程中消费的表现，二是中长期符合经济转型方向的科技及高端制造领域，在保持灵活配置的基础上，挖掘质地优异的

投资品种。

#### （四）风险控制报告

#####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风险控制报告综合了集合计划管理人全面自查和风险管理部日常监控、重点检查的结果。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风险控制工作主要通过资产管理业务部门内控与风险管理部的外部监控来进行。风险管理部全面负责风险的揭示及管理，采用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以及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

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 四、经审计的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 （一）资产负债表

####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资管 01  
表  
单位：人民  
币元

编制单位：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项 目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	11,446.89	1,634,524.48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2	215,702.58	103,450.22	交易性金融负 债			
存出保证金	3	33,803.28	31,104.95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 产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应收清算款				应付管理人报 酬	5	53,357.12	55,587.49
应收利息				应付托管费	6	1,067.17	1,111.69
应收股利				应付销售服务 费			
应收申购款				应付投资顾问 费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应交税费	7	1,137.01	21,472.32
发放贷款和 垫款				应付清算款	8	6,091.40	0.01
交易性金融 资产	4	20,397,584.20	21,047,361.51	应付赎回款			
债权投资				应付利息			
其他债权投 资				应付利润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其他负债	9	61,953.45	57,273.12
长期股权投 资				负债合 计		123,606.15	135,444.63
其他资产				净资产：			
				实收资金	10	11,567,630.18	12,867,790.05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11	8,967,300.62	9,813,206.48
				净资产合计		20,534,930.80	22,680,996.53
资产总计		20,658,536.95	22,816,441.16	负债和净资产总 计		20,658,536.95	22,816,441.16

## (二) 利润表

### 华林证券满天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资管02表

编制单位：华林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36,612.34	72.83
利息收入	1	63,975.08	33,219.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	565,009.58	376,472.64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665,597.00	-409,619.7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支出		433,288.46	277,430.18
管理人报酬	4	408,803.92	260,847.57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托管费	5	4,935.94	4,661.70
销售服务费			
投资顾问费			
利息支出	6	21.04	
信用减值损失			
税金及附加	7	8,277.60	1,920.91
其他费用	8	11,249.96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9,900.80	-277,357.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900.80	-277,357.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9,900.80	-277,357.35

### (三) 净资产变动表

## 华林证券满天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净资产变动表

2023 年度

资管 03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67,790.05		9,813,206.48	22,680,996.53	14,410,257.06		11,021,953.56	25,432,21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67,790.05		9,813,206.48	22,680,996.53	14,410,257.06		11,021,953.56	25,432,21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159.87		-845,905.86	-2,146,065.73	-1,542,467.01		-1,208,747.08	-2,751,21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9,900.80	-469,900.80			-277,357.35	-277,357.35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1,300,159.87		-376,005.06	-1,676,164.93	-1,542,467.01		-931,389.73	-2,473,856.74
其中：产品申购	5,812,382.64		5,068,805.41	10,881,188.05	782,381.00		509,698.20	1,292,079.20
产品赎回	-7,112,542.51		-5,444,810.47	-12,557,352.98	-2,324,848.01		-1,441,087.93	-3,765,935.94
（三）利润分配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四、本期末余额	11,567,630.18		8,967,300.62	20,534,930.80	12,867,790.05		9,813,206.48	22,680,996.53

## 五、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2023年12月31日）

### 1、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	11,446.89	0.06%
结算备付金	215,702.58	1.04%
存出保证金	33,803.28	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97,584.20	98.74%
合计	20,658,536.95	100.00%

###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大持仓证券 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债券代码	股票/债券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1	113024.SH	核建转债	24500	2,619,898.77	12.76%
2	300269.SZ	联建光电	383,900	2,119,128.00	10.32%
3	300291.SZ	百纳千成	300,000	1,932,000.00	9.41%
4	002750.SZ	龙津药业	174,900	1,749,000.00	8.52%
5	603168.SH	莎普爱思	100,000	1,341,000.00	6.53%
6	113527.SH	维格转债	9,000	1,165,616.75	5.68%
7	300351.SZ	永贵电器	52,000	1,077,440.00	5.25%

8	002366.SZ	融发核电	200,000	1,076,000.00	5.24%
9	002577.SZ	雷柏科技	59,000	1,040,170.00	5.07%
10	300231.SZ	银信科技	100,600	1,035,174.00	5.04%

### 3、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12,867,790.05	5,812,382.64	7,112,542.51	11,567,630.18

## 六、集合计划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7-686号

华林证券满天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持有人：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林证券满天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满天星1号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满天星1号集合计划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满天星1号集合计划及其管理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计划管理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计划管理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满天星1号集合计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计划管理人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满天星1号集合计划的财务

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满天星 1 号集合计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满天星 1 号集合计划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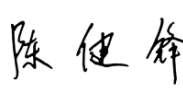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七、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分红；本报告期内投资者退出份额 7,112,542.51 份，管理人根据资管合同约定，对退出份额核算收益。

## 八、投资经理变更事项

本报告期内投资经理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发生变更，由庞福栋、隋江波 先生变更为庞福栋、贾志先生；2023 年 5 月 22 日发生变更，由庞福栋、贾志先生变更为贾志先生。

## 九、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十、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2、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托管人办公地址没有发生变更。

3、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集合计划未有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

与，本年度退出份额：291,613.20 份；无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参与份额。

## 十一、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www.chinalin.com](http://www.chinalin.com)) 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 188 3888。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本计划基本情况

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计划）于 2016 年 09 月 29 日募集成立。本计划类型为混合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 10 年。设立时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瑞华验字（2016）48090200 号）。有关计划设立等文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本计划的管理人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计划托管人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计划的份额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华林证券满天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本计划投资范围为：主要投资于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基金、各种固定收益类产品、股指期货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 二、计划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计划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计划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2〕14 号）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计划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计划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本

计划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本计划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计划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本计划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1）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计划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计划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2）估值方法及关键假设

根据本计划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估值实务操作，本计划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本计划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参考《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进行估值。

2) 对于流通受限股票，本计划依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号），使用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及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等进行估值。

3)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交易所市场非活跃交易的债券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计划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交易所市场非活跃交易的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独立提供。

#### 5.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计划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计划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计划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计划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计划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计划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计划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计划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计划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计划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计划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计划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计划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计划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计划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计划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六）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本计划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 （七）实收资金和收益分配

实收资金为对外发行计划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

投资人认购、申购或转换转入产品份额的，本计划按照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未分配利润占净资产的比例，将认购款、申购款或转换转入款分别计入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投资人赎回或转换转出产品份额的，本计划按照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未分配利润占净资产的比例，将赎回款或转换转出款分别冲减实收资金、其他综合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 （八）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本计划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债权投资的，在持有期间将按票面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并将扣除该部分利息后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计划当期实现的利息等收入，无论款项是否收取，均计入当期损益。

#### （九）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计划向管理人支付管理人报酬，本计划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管理人提供相关服务的期间，将当期发生的管理人报酬计入当期损益。

本计划当期发生的托管费、销售服务费、投资顾问费等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支付，均计入当期损益。

### 三、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注]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应税服务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根据《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的规定，本计划本年度不计缴企业所得税。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上 年 年 末 数
银行存款	11,442.49	1,633,945.50
应计利息	4.40	578.98
合 计	11,446.89	1,634,524.48

(2) 本计划银行存款的托管行为宁波银行。

2. 结算备付金

存放场所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39,120.03	57,832.0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76,475.85	45,546.33
应计利息	106.70	71.88
合 计	215,702.58	103,450.22

3. 存出保证金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交易保证金	33,786.56	31,089.47
应计利息	16.72	15.48
合 计	33,803.28	31,104.95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投资成本
股票	16,168,372.00	16,736,210.54	16,500,432.78	16,542,343.18
债券	4,229,212.20	4,576,230.17	4,546,928.73	4,788,267.00
合 计	20,397,584.20	21,312,440.71	21,047,361.51	21,330,610.18

5. 应付管理人报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管理费	55,587.49	246,794.43	249,024.80	53,357.12
业绩报酬		162,009.49	162,009.49	
合 计	55,587.49	408,803.92	411,034.29	53,357.12

## 6. 应付托管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托管费	1,067.17	1,111.69
合 计	1,067.17	1,111.69

## 7.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值税	1,015.19	19,171.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6	1,342.02
教育费附加	30.45	575.15
地方教育附加	20.31	383.44
合 计	1,137.01	21,472.32

## 8. 应付清算款

存放场所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6,091.4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0.01
合 计	6,091.40	0.01

## 9.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交易费用	51,953.45	47,273.12
其中：应付佣金	51,953.45	47,273.12
预提费用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61,953.45	57,273.12

10. 实收资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划份额（份）	账面金额	计划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867,790.05	12,867,790.05	14,410,257.06	14,410,257.06
本期申购	5,812,382.64	5,812,382.64	782,381.00	782,381.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112,542.51	-7,112,542.51	-2,324,848.01	-2,324,848.01
本期末	11,567,630.18	11,567,630.18	12,867,790.05	12,867,790.05

1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度末	9,813,206.48	11,021,953.56
本期利润	-469,900.80	-277,357.35
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76,005.06	-931,389.73
其中：计划申购款	5,068,805.41	509,698.20
计划赎回款	-5,444,810.47	-1,441,087.93
本期已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67,300.62	9,813,206.48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收入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款利息收入	28,477.22	33,21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5,497.86	
合 计	63,975.08	33,219.96

(2) 存款利息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344.37	30,284.41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备付金利息收入	3,668.41	2,256.82
保证金利息收入	464.44	678.73
合 计	28,477.22	33,219.96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所市场	35,497.86	
合 计	35,497.86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股票投资收益	621,603.24	490,160.61
基金投资收益	45,432.20	-18,188.40
债券投资收益	118,703.42	183,979.14
股票红利收入	83,115.00	128,843.46
债券利息收入	48,532.25	18,489.28
其他	-67,772.54	-19,105.38
减：交易费用	284,603.99	407,706.07
合 计	565,009.58	376,472.64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5,597.00	-412,893.03
其中：股票投资	-525,928.14	-134,715.58
债券投资	-139,668.86	-278,177.45
其他		3,273.26
合 计	-665,597.00	-409,619.77

#### 4. 管理人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管理费	246,794.43	227,863.56
业绩报酬	162,009.49	32,984.01
合 计	408,803.92	260,847.57

管理人报酬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六(二)2之说明。

#### 5. 托管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托管费	4,935.94	4,661.70
合 计	4,935.94	4,661.70

#### 6. 利息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21.04	
合 计	21.04	

#### 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建税	4,828.59	1,120.53
教育附加税	2,069.39	480.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79.62	320.15
合 计	8,277.60	1,920.91

#### 8.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审计费用	10,000.00	10,000.00
其他费用	1,249.96	
合 计	11,249.96	10,000.00

## 五、利润分配情况

本计划本期未分红。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计划的关系
华林证券	管理人、注册与过户登记人
宁波银行	托管人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 (1) 证券交易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交金额	占当期交易所证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交易所证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林证券	611,668,961.19	100.00%	325,016,475.26	100.00%

##### (2)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林证券	172,681.57	100.00%	51,953.45	100.00%

(续上表)

关联方名称	上年同期数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林证券	225,516.99	100.00%	47,273.12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计划后的净额列示

#### 2. 关联方报酬

##### (1) 管理人报酬

##### 1) 当期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发生的管理人报酬	408,803.92	288,634.70

2) 应付管理人报酬

管理人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华林证券	53,357.12	55,587.49

管理费按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的1.00%年化费率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00\% \div 365$$

H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为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

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计划托管人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从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在两类情况下本集合计划应给管理人将提取业绩报酬，一类是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期满清算或委托人退出时提取业绩报酬，称为退出提取；另一类是分红时提取业绩报酬，称为分红提取。

在每一个超额业绩报酬提取日，管理人对委托资产净值超过委托资产本金以每期业绩基准计提的本金和收益的部分收取超额业绩报酬（如超额部分 $<0$ ，则不收取业绩报酬）。

管理人超额业绩报酬基数计算公式如下：

超额业绩报酬提取日之间的年化投资收益率（R）	业绩报酬提成比例	超额业绩报酬基数（H）计算公式
$R < 6\%$	0	$H=0$
$6\% \leq R$	20%	$H = \sum [\text{委托资产净值} - \sum [P_i \times (6\% \times A_i / 365 + 1)]] \times 20\%$

其中：

委托资产净值为超额业绩报酬提取日前一交易日/合同终止日的委托资产净值

$P_i$ 为投入的第*i*期委托资产本金

$A_i$ 为上一次超额业绩报酬提取日至本次超额业绩报酬提取日之间的实际天数（当第*i*期委托资产本金追加日期晚于上一次超额业绩报酬提取日时， $A_i$ 取孰短的天数）

(2) 托管费

1) 当期托管费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发生的托管费	4,935.94	4,661.70



## 2) 应付托管费

托管人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宁波银行	1,067.17	1,111.69

托管费按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的0.02%年化费率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2\% \div 365$$

H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为前一日计划资产净值

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计划托管人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的划款指令从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 (三) 各关联方投资本计划的情况

1. 报告期内无计划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计划的情况。
2. 报告期末无除计划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计划的情况。

### (四)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 1. 明细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存款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初存款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宁波银行	11,446.89	24,344.37	1,634,524.48	30,284.41

2. 本计划的银行存款由计划托管人宁波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计划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计划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之日，本计划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一）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在本计划整个投资过程中，风险管理贯穿始终。本计划管理人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集合计划风险，管理人对本计划面临的各项风险进行有效评估，严格控制风险，并对风险控制负相应责任。

本计划管理人的资产管理总部根据业务特点制定了相应的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并指定相关人员从事风险管理岗位工作，具体负责本部门风险管理制度的落实、日常检查和督促工作，发现问题后及时与管理人风险管理部门进行沟通。

###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计划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具有债权性质的债券等投资交易业务，债券交易业务的主要信用风险为发行人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计划管理人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发行人进行风险评估、对发行人设定投资等级准入标准、持续监控报告发行人资信状况、及时调整负面清单债券的持仓、明确违约处置流程等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全程管理。

### （三）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计划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或者转变成现金会对资产价格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本计划通过明确约定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和投资比例，保留一定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以保持组合的较高流动性。本计划将对赎回资金到期量、市场利率、资金宽紧程度等影响资金端流动性的要素进行综合分析，基于此以合理配置资产，保障资金和资产期限比在合理可控范围内，同时持有必要的高流动性资产以覆盖可能的流动性缺口。

###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率或相关性的变动而造成持仓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计划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计划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本计划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和持有人权益产生的影响。

## 2. 外汇风险

本计划持有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计划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股票资产损失的可能性。

本计划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此外，本计划管理人对本计划所持有的股票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进行风险度量和分析，以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 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97,584.20			20,397,584.20
股票	16,168,372.00			16,168,372.00
债券	4,229,212.20			4,229,212.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397,584.20			20,397,584.20

### (二)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